

# 佛山合同公章律师,盖假公章的合同有效吗,法小保告诉你答案

产品名称	佛山合同公章律师,盖假公章的合同有效吗,法小保告诉你答案
公司名称	广州法小保法律咨询服务有限公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品牌:法小保 服务对象:企业或个人 类型:非诉讼
公司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金茂西四街2号南沙金茂湾(自编T6栋)804房之一(仅限办公)
联系电话	13794801226

## 产品详情

实践中,有些公司有意刻制了多套公章,有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私刻公章,有的公司订立合同时加盖私刻的公章等等,这些行为都会引发一系列不必要的纠纷。那么为什么必须要加盖公章?有无代表权或代理权的意义是什么?使用这些公章签订的合同效力是怎样的呢?公司又该如何应对呢?

01

盖章这一行为的法律意义是什么?

《合同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当事人采用合同书形式订立合同的,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者盖章时合同成

律性要件是盖章的实质意义是表示同意的意思表示,即加盖公章的合同等法律行为须经当事人同意才能生效。盖章是当事人意思表示的确认,即加盖公章的合同等法律行为须经当事人同意才能生效。盖章是当事人意思表示的确认,即加盖公章的合同等法律行为须经当事人同意才能生效。盖章是当事人意思表示的确认,即加盖公章的合同等法律行为须经当事人同意才能生效。

02

实践中加盖“公章”的合同效力如何确定?

对于加盖公章这一行为来说,其本质在于表明行为人所代表的是公司行为而不是个人行为,所以合同的效力关键在于盖章之人是否代表公司,即是否拥有公司的代理权或代表权,公章的真假并不是合同必定

无效的必要条件。

实践中，盖章之人是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有权代理人的，即便其未在合同上盖章甚至是假章，只要其在合同书上的签字是真实的，或者能够证明该假公章是其自己加盖或同意他人加盖的就应认定为公司行为，由公司承担法律后果。

所以，区分加盖公章的合同的效力，关键是要“看人不看章”。

有代表权或代理权的人加盖公章（无论真假）确认的合同，对公司具有约束力。

无代表权或代理权的人加盖公章，即便是真公章，也不一定能产生合同有效的效果。

若交易相对人明知盖章之人不是代表人或无代理权，或者明知使用的是假公章、私刻的公章，公司可以否认合同的效力。

若加盖的公章不是公安机关备案的公章，但也不能认定该公章是假公章，只要合同相对人有充分依据信赖该公章，该合同就有效。

若是仅有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的签字，合同未加盖公章，能否认定为公司行为呢？

只要有证据证明法定代表人或有权代理人是以公司名义而非自身名义签订合同的，就会被认定为是公司行为，由公司承担法律后果。

### 03

#### 假盖章的证明责任由谁承担？

假公章的认定，关系到合同责任承担的问题，因此对于公司来说，举证责任的分配就很重要了。

合同签订后，若公司以加盖在合同书上的公章是假的为由提出合同不成立或者无效，应由该公司承担举证责任，公司可通过申请鉴定、比对备案公章等方式进行举证证明。

合同相对方也可以通过举证证明盖章之人有代表权或代理权为由主张根据相关规则认定合同有效。

如果想要了解更多合同纠纷处理问题，请点击法小保[www.fxlfw.com](http://www.fxlfw.com)